

##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连云港市图书馆)的(RFID流通分拣设备采购(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编号：JSZC-320700-JZMY-G2025-0009）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规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自助还书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斜摆轮支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斜摆轮分拣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摆轮左右导向组件)，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斜摆轮控制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6. (皮带输送段)，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潜伏机器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8. (潜伏机器人充电桩)，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9. (梯控系统)，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10. (多功能还书箱)，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1. (玻璃隔断)，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12. (RFID 安全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72 人，营业收入为 15443.29 万元，资产总额为 29327.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海恒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 期：2025 年 9 月 24 日

填报说明：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投标人如实填写，所填内容须与投标分项报价表一致，如填写不完整或不一致或填写有误，将不享受扶持政策。

3、中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